**112年教育部校園安全衛生暨環境保護績優人員選拔表揚計畫**

**優良事蹟說明**

壹、摘要（限800字以內）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參賽人員 |  |
| 任職學校/單位 |  |
| **評選摘要說明** |
| 請**簡要說明**。 |
| （表格不敷使用請利用背面或自行影印） |

貳、優良事蹟說明（總頁數以15頁/30面為限）

|  |
| --- |
| 請**按評選項目（如下）條列式逐項順序說明**，並提供佐證資料及照片，總頁數以15頁/30面為限，1頁等於1張紙，佐證資料提供電子檔即可。一、校內職務貢獻之具體成效；佔15分。二、創新作為之創新度與參與度；佔40分。三、創新作為之實際執行成效；佔30分。四、創新作為應用於他校推廣度；佔15分。 |
| （表格不敷使用請利用背面或自行影印） |